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林佩玟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6189

傳真：03-5589621

電子信箱：10009075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營建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產都字第1095202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陳本縣國土計畫(草案)修正後計畫書及「直轄市、縣(市)國土計畫規劃作業第51次研商會議—新竹市、新竹縣及苗栗縣國土計畫(草案)修正事宜」處理情形對照表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依據鈞署109年10月21日營署綜字第1091216257號函暨109年10月27日郵件內容(直轄市、縣市國土通案性文字及範例)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營建署

副本：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府產業發展處都市設計審議科

電 2020/11/16 文
交 11:27:04 章



裝

訂

線